长 沙 市 商 务 局

文件

长 沙 市 财 政 局

长商务发〔2025〕30号

长沙市商务局 长沙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长沙市2025年服务外包产业发展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湖南湘江新区商务和市场监管局，湖南湘江新区财政金融局，各区县（市）、园区商务（招商）局、财政局，有关项目单位：

为贯彻落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长沙市服务外包产业转型升级的若干意见》（长政办发〔2020〕19号）文件要求，推动我市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促进服务外包产业发展，根据长沙市商务局 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长沙市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的通知》（长商务发〔2023〕15号）精神，结合专项资金总量情况，坚持突出重点、择优扶强、示范引导、注重效益原则，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启动2025年市级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方向和要求

**（一）扶持在岸服务外包业务发展**

**1、支持标准**

对2024年度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达2000万美元（含本数）以上的企业，根据企业2024年度对国家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促进作用、“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业务应用”落实情况、税务信用管理等级等情况开展百分制综合评估（综合评估表见附件3），评估总分在60分（含）-80分区间的，给予不超过20万元的奖励；评估总分在80分（含）-90分区间的，给予不超过40万元的奖励；评估总分在90分（含）-100分区间的，给予不超过50万元的奖励。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服务外包业务发展情况和申请金额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2）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3）信用承诺书（见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2024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

（6）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2024年度完成服务外包执行额截图；

（7）综合评估自评表（附件3）及证明材料（2024年社保人数、企业纳税信用等级证明材料）；

（8）2024年度服务外包执行额明细表（见附件4），并附明细表内执行额的证明材料：①与发包商签订的服务外包合同或协议复印件；②银行出具的收款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9）2024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

**（二）支持发展服务贸易**

**1、支持标准**

对2024年度获得的国家级服务贸易出口基地，根据基地运行情况（承载企业数量、年度评价情况等），每家给予不超过50万元的支持。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基地建设工作情况（主要包括建设工作推进情况、工作亮点和成效、2025年工作计划等）和申请金额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2）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3）信用承诺书（见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2024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

（6）2024年度国家级服务贸易出口基地获评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7）承载企业明细表（主要包括企业名称、企业性质、从业人员数、营业收入、服务贸易进出口额等）。

**（三）引进服务外包企业**

**1、支持标准**

（1）对2024年度新纳入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当年度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首次突破50万美元或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首次突破200万美元的企业和单位，根据其执行额每家给予不超过10万元的支持；

（2）对2023年度新纳入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2024年度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突破300万美元或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突破1000万美元的企业和单位，根据其执行额每家给予不超过20万元的支持。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2）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服务外包业务发展情况和申请金额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3）信用承诺书（见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2024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

（6）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注册截图及2024年度完成服务外包执行额截图；

（7）2024年度服务外包执行额明细表（见附件4），并附明细表内执行额的证明材料：①与发包商签订的服务外包合同或协议复印件；②离岸业务提供外汇管理部门或银行出具的收汇凭证复印件，在岸业务提供银行出具的收款凭证复印件；（原件备查）

（8）2024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

**（四）支持建设知名品牌**

**1、支持标准**

对2024年度获评“中国服务外包百家成长型企业”、“全国数字服务暨服务外包领军企业”等称号的企业给予不超过10万元/家的支持。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2）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服务外包业务发展情况和申请金额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3）信用承诺书（见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2024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

（6）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2024年度完成服务外包执行额截图；

（7）“中国服务外包百家成长型企业”、“全国数字服务暨服务外包领军企业”的等称号获评文件或证书复印件。

**（五）鼓励开拓国际市场**

**1、支持标准**

对参加商务部门组织的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中国国际服务外包交易博览会等国家级专业展会或推介活动单位的展位费、场地费给予总额不超过10万元/家的支持。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报表（附件1）；

（2）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资金申请报告：包括申请单位基本信息，业务出口情况以及申请资金支持金额等；

（3）信用承诺书（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5）2024年企业税收完税证明；

（6）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2024年度完成服务外包执行额截图；

（7）2024年参加符合条件的国家级专业展会或推介活动的邀请函或参会/参团通知、现场照片、场地费、展位费付款凭证、以及对应的发票或收据，费用明细需有表格汇总。

**（六）开展人才培养培训**

**1、支持标准**

对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人才培训机构、培养基地，根据其2024年度的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人才培训规模以及投入，给予不超过20万元的支持。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2）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2024年度培训情况总结及2025年培训工作计划及申请金额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3）信用承诺书（见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2024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

（6）长沙市服务外包人才培训基地文件；

（7）教学场地证明；

（8）服务外包人才培训相关教材、培训项目课程体系（培训方向应围绕软件设计开发、软件运营服务、嵌入式软件、信息技术、网络营销、医药开发、原创动漫、供应链、呼叫中心等服务外包行业重点领域）；

（9）服务外包专业培训教师名单；

（10）2024年度服务外包人才培训500人次以上花名册及对应的佐证材料；

（11）服务外包人才培训资金投入凭证及对应的发票或收据，要求有表格汇总，并按照费用支出清单中序号排列。

**（七）支持公共平台发挥作用**

**1、支持标准**

对行业协会、公共平台2024年度开展的业务培训、组织会展、行业调查、统计分析等活动的投入给予每年不超过20万元/家的支持。

**2、申报材料要求**

（1）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2）资金申请报告：包括项目单位基本情况、服务外包活动开展情况和申请金额等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

（3）信用承诺书（见附件2）；

（4）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非协会类提供2024年度企业税收完税证明，协会类提供2024年度年检报告复印件；

（6）2024年度工作开展情况总结；

（7）2024年度开展活动发生的费用明细，付款凭证及对应的发票或收据，要求有表格汇总。

1. 申报条件及说明事项

**（一）申报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守法诚信经营；

2、对长沙市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建设发挥促进作用，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已在商务部业务统一平台中按时准确填报业务数据和信息（不包括行业协会、长沙市服务贸易/服务外包人才培训基地/机构）；

4、未被列入长沙市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失信“黑名单”；

5、资金申请单位与项目运营单位一致；

6、服务贸易项目与离岸服务外包项目不重复支持。

7、不重复享受各类市级财政奖补资金。

8、其它按规定应满足的条件。

**（二）说明事项**

根据申报项目情况，如符合条件的全部项目支持资金总额超过财政资金预算总额，则按相应比例予以折算，最终补贴金额低于2万元的项目单位不予支持。同一项目已获得中央或省级其他资金支持的不得重复支持。

三、申报程序

**（一）项目申报。**申报单位根据专项资金申报通知的要求，准备相关纸质资料，并提交至项目所在湖南湘江新区，区县（市）、园区商务主管部门、财政主管部门（按资料清单的顺序编制目录胶装成册，加盖公章，一式两份，其中一份提交至市商务局，一份留存在湖南湘江新区、各区县（市）商务部门）。申报单位纸质资料提交时间自2025年6月25日到2025年7月23日17时。逾期未上报的不予受理。

**（二）项目初审。**申报企业所在湖南湘江新区、区县（市）、园区商务部门和同级财政部门对申报项目进行联合初审，形成初审意见，在企业申报截止后5个工作日内（7月24日-7月30日）正式行文报送市商务局服务贸易处（地址：岳麓大道218号市政府一办10楼1028室）。逾期未上报的不予受理。

**（三）部门审核。**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对湖南湘江新区，各国家级园区、区县（市）提交的项目进行审核，并将审核合格的项目提交第三方评审。

**（四）第三方评审。**市商务局聘请第三方机构对审核通过的材料进行评审，评出符合要求的申报项目。

**（五）政府审定。**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根据第三方评审意见拟定资金分配方案，报请市政府批准。

**（六）结果公示。**市财政局、市商务局将经市政府批准的资金分配方案在长沙市商务局门户网上公示。公示期满后，由市商务局出具公示情况说明。

**（七）集中支付。**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市商务局、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最终审定后的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将资金拨付至资金使用单位，项目申报及资金拨付原则上每年度组织一次。

**（八）绩效评价。**市商务局、湖南湘江新区、区县（市）、园区商务部门定期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四、有关要求

**（一）广泛发动，严格把关。**各国家级园区、区县（市）商务主管部门应会同财政部门做好政策的宣传、解释、申报组织和初审工作，项目应报尽报，初审时应严格把关，确保申报项目符合要求。如因初审把关不严导致项目虚报等问题，由项目所在区县（市）、园区负责追回资金。区县（市）、园区商务主管部门应配合做好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

**（二）依法依规，确保真实。**各申报单位根据相关要求进行申报，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如发生截留、挪用、骗取专项资金等违法行为，将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获得资金支持的申报单位应配合做好绩效评价。

五、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服务贸易处：88666064 88665563

市财政局对外经济贸易处：88665792

市财政信息管理中心：88665482

市纪委市监委驻市商务局纪检监察组举报电话：88668015

市纪委市监委驻市财政局纪检监察组举报电话：88667994

特此通知。

附件：1.资金申报表

2.信用承诺函

3.综合评估自评表

4.2024年度服务外包执行额明细表

5.长沙市2025年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

项目初审意见汇总表

 长沙市商务局 长沙市财政局

2025年 6月23日

附件1

长沙市2025年服务外包发展专项资金申报表

|  |  |
| --- | --- |
| 申请单位/企业名称 | （加盖公章） |
| 申请单位/企业地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法人代表 |  | 办公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申报联系人及职务 |  | 办公电话 |  | 移动电话 |  |
| 2024年度服务外包总执行额：（万美元） |  |
| 2024年度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万美元） |  |
| 申请支持内容 |
| 序号 | 申请项目名称 | 申请支持金额（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申请支持金额合计：（万元） |  |
| 本项目是否获得其它市级部门资金支持 |  |

附件2

信用承诺书

长沙市商务局、长沙市财政局：

我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郑重承诺如下：

一、本企业依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合法经营；

二、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

四、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五、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六、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3

综合评估自评表（在岸外包）

填报单位：（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权重 | 评分标准 | 自评情况 | 自评得分 |
| 2024年在岸外包发展情况 | 70 | 2024年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达2000万美元得基础分50分，执行额达4000万美元（含）累积加5分，达6000万美元（含）再累积加5分，达8000万美元（含）再累积加5分，达1亿美元（含）再累积加5分。 | 示例：2024年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额1亿美元。 | 70 |
| 2024年在岸外包执行额增长率 | 10 | 根据“商务部业务系统统一平台服务贸易统计监测管理业务应用”系统中2024年审定通过的在岸服务外包执行额，同比上一年增长10%及以上计10分，同比增长0—10%计5分，同比下降或未增长计0分。 | 示例：2024年在岸外包执行额同比增长10%。 | 10 |
| 企业从业人数 | 10 | 申报企业的整体社保人数100人得基础分7分，每增加50人加1分，最高得10分。 | 示例：2024年社保人数300人。 | 10 |
| 纳税信用等级 | 10 | 企业纳税信用等级为A级得10分，B级、M级得5分，其余得0分。 | 示例：纳税信用登记A级 | 10 |
| 总评分 | 100 |  |  | 100 |

附件4

2024年度服务外包执行额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合同号 | 合同名称 | 合同金额(万美元） | 合同签字日期 | 发包企业名称 | 发包企业国别 | 业务类型(离/在岸) | 执行金额（万美元） | 执行额折合人民币（万元） |
| 分期执行金额 | 执行日期 | 累计执行金额 |
| 1 |  |  |  |  |  |  | 在岸 |  |  |  |  |
|  |  |  |
| 2 |  |  |  |  |  |  | 在岸 |  |  |  |  |
| 在岸执行额小计 |  |  |
| 1 |  |  |  |  |  |  | 离岸 |  |  |  |  |
| 2 |  |  |  |  |  |  | 离岸 |  |  |  |  |
| 离岸执行额小计 |  |  |
| 服务外包总执行额合计（万美元） |  | 其中在岸执行额占比 | % |

附件5

长沙市2025年服务外包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

项目初审意见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单位名称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申报项目名称 | 申请金额（万元） | 初审是否通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部门审核意见：（公章） |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公章） |